

國立高雄科技大學 107 學年度輔系應修科目表

海洋休閒管理系(楠梓校區)

科目名稱	學分數	說明
游泳(一)	3	基礎專業必修
管理學	3	休閒管理專業
企業概論	3	
人力資源管理	3	
休閒遊憩概論	3	
行銷管理	3	
海洋學	3	
海洋生態	3	
導覽解說	3	
海洋觀光	3	
海洋休閒資源規劃與管理	3	
水域安全與救生實務	3	海洋運動專業
獨木舟理論與實務	3	
風浪板理論與實務	3	
初級水肺潛水理論與實務	3	
水中體適能理論與實務	3	
運動管理	3	
應修學分數合計	21 學分	
備註： 取得輔系應完成修讀條件如下： 1. 專業必修至少 21 學分(含)以上，其中基礎專業必修 3 學分，休閒管理專業、海洋休閒資源管理專業及海洋運動專業必須各修 6 學分(含)以上。 2. 修習輔系學生需具備一張本系認可之證照，方可取得輔系證明。		

◎修讀輔系須修滿加修學系指定專業(門)必修科目至少二十學分。

◎本修正案經 107 學年度第 1 次系務會議通過。

◎本修正案經 107 學年度第 1 次院務會議通過。

承辦人：

系主任：

院長：